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內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INNER MONGOLIA YITAI COAL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48)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內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及中國報章刊登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特此公告

內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2016年12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張東海先生、劉春林先生、葛耀勇先生、張東升先生、張晶泉先生、呂貴良先生及宋占有先生；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俞有光先生、張志銘先生、譚國明先生及黃速建先生。

\* 僅供識別

证券代码：900948

股票简称：伊泰 B 股

编号：临 2016-047

##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或“本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16 年 12 月 27 日上午 11:00 时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文山先生主持。本公司监事共 7 名，出席监事 7 名，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法定人数。本次会议通知和材料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以书面方式向所有监事发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受让北京杰隆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所持内蒙古伊泰宝山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27%股权的议案。

公司受让北京杰隆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所持有的内蒙古伊泰宝山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27%的股权，股权转让价格为 12,900 万元。本次转让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内蒙古伊泰宝山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100%的股权。该股权转让事项的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受让北京杰隆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所持内蒙古伊泰宝山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27%股权的公告》。

（二）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转让所持内蒙古伊泰同达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36%股权的议案。

公司将所持有的内蒙古伊泰同达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36%的股权以 12,900 万元的对价转让给鄂尔多斯市汇家宝投资有限公司。本次转让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内蒙古伊泰同达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37%的股权，鄂尔多斯市汇家宝投资有限公司将持有内蒙古伊泰同达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63%的股权。该股权转让事项的具体内容参见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刊登的《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所持内蒙古伊泰同达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36%股权的公告》。

特此公告。

内蒙古伊泰煤炭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七日